

[法] 米歇尔·福柯 著

生命政治的诞生

法兰西学院演讲系列，
1978-1979

莫伟民 赵伟 译



〔法〕米歇尔·福柯 著

生命政治的诞生

法兰西学院演讲系列，
1978—1979

莫伟民 赵伟 译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生命政治的诞生/(法)福柯(Foucault, M.)著;
莫伟民,赵伟译.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1
(法兰西学院演讲系列. 1978~1979)
ISBN 978-7-208-10065-7

I. ①生… II. ①福… ②莫… ③赵… III. ①政治哲
学—法国—现代 IV. ①D095.655②B565.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29007 号

责任编辑 屠玮涓

封面设计 王小阳

· 法兰西学院演讲系列 ·
1978—1979

生命政治的诞生

[法]米歇尔·福柯 著
莫伟民 赵伟 译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常熟市新骅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35×965 1/16 印张 20.25 插页 4 字数 291,000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10065-7/B·877

定价 38.00 元

COURS AU COLLÈGE DE FRANCE,
1978-1979

米歇尔·福柯在法兰西学院的课程

知识意志(1970—1971 年)

刑事理论与刑事制度(1971—1972 年)

惩罚的社会(1972—1973 年)

精神病学的权力(1973—1974 年)(已出)

不正常的人(1974—1975 年)(已出)

必须保卫社会(1975—1976 年)(已出)

安全、领土与人口(1977—1978 年)(已出)

生命政治的诞生(1978—1979 年)

对活人的治理(1979—1980 年)

主体性与真相(1980—1981 年)

主体解释学(1981—1982 年)(已出)

对自身与他人的治理(1982—1983 年)

对自身与他人的治理：真相的勇气(1983—1984 年)

译者的话：生命政治在自由主义框架下诞生

福柯的思想不仅含有政治哲学，而且他的政治理性批判极具特色和重要性。他的政治哲学基调与其主体哲学和历史哲学完全相一致，无论是他对基督教牧领制度的思考，对基于国家理由的管治实践的反思，还是对德国、美国自由主义的阐发，都体现出其不同于以往政治哲学思想的创新特征。他的政治哲学重心就在于对西方治理术、治理技艺进行批判、反思和评析。

政治哲学躲不开对普遍与特殊之间关系的处理。不同的处理方式导出了宏观和微观这样两种不同的政治哲学。研究方法究竟是从普遍到特殊，还是从特殊到普遍？前者往往是理性主义、本质主义、形式主义和普遍主义的理论态度，后者则是实证主义、非本质主义、具体主义和情境主义的研究旨趣。不同于以往的政治哲学分析往往从统治者、主权、人民、臣民、国家、市民社会这样一些普遍概念出发来考察特殊的治理实践，福柯从治理实践的具体形态及其合理化出发并在这些治理实践活动的背景下来检验这些抽象的、普遍的政治哲学概念。福柯的研究方法是：倘若这些政治哲学的普遍概念不存在，那么，我们该如何来撰写政治哲学的历史呢？答案自然是我们应该聚焦在特殊的治理实践及其合理化问题上。显然，福柯的政治哲学是实证主义的，重视政治理性的具体运作方式及其可能遭遇的种种抵抗形式。按照福柯自己的话说，他要研究在政治主权实施中的治理实践的合理化，可见，福柯关注的是狭义的“治理”，即政治主权之实施。

按照各个时期治理实践的侧重面、主导特征，尤其是治理原则的不同，福柯把西方治理史大致分为四个时期：古希腊罗马执政官时期、基督教牧领时期、以国家名义为理由的管治（police）时期、自由主义和新自由主义时期。如果说上一年课程《安全、领土与人口》主要涉及第

一、第二、第三个时期,那么,本年度课程《生命政治的诞生》在总结上上年度课程的基础上主要探讨了第四个时期。

鉴于古希腊执政官通过直接治理固定的领土、城邦、国家而间接涉及领土上的个体,东地中海地区的“牧领权力”则指的是上帝如同牧羊人带领其迁徙的羊群那样带领其民众。相较于古希腊罗马思想中的权力除了善意还有征服、夺取等并非善意的特点,东地中海地区的牧领权力无论从功能、目的还是合法性方面来看,都基本上是一种行善、向善的善意权力,献身于看护、照看和引领他人。可是,原本善意的牧领权力经基督教会改造和运作之后却成了人类历史上最好战、最傲慢、最嗜血、最暴力的权力形式之一。基督教社会发明了令人眼花缭乱的政体形式,发明了一种作为少数人的牧人来统治作为多数人的羊群这样怪异的权力技术。基督教牧领制度和牧领论题制造了一个世界上独一无二的、无孔不入的、密不透风的、巨大的制度性网络。

在西方治理史上,在16世纪,当国家理由成了治理的原则时,西方社会就进入了管治时期。管治是十七八世纪西方治理技艺在权力关系领域内运作所使用的主要政治技术之一。在福柯看来,以国家名义的理由进行合理治理,旨在使现有的国家发展成为强大和富有的国家。不仅治理的合理性原则是国家,而且以国家理由实施的合理治理的场所也是国家。国家这一特殊的、复数形式的存在与家庭、教会、帝国是有区别的。依据国家理由进行治理的治理者具有两个目标:在对外关系上的有限目标,即既要增强国力而不至于不敌其他强国,又要进行自我限制而不至于成为主宰其他国家的帝国。在对内关系上的无限目标,即治理者要细致入微地、持久地管治和规范臣民的生命、经济、生产活动。从学校、工厂、军营、医院、监狱到国家,社会生活各个层面上规范化机构的激增以及这些机构通过把戒律施加于新对象而具有的权力效应的扩散,势必引发人们对管治适度性、合理性问题的思考。如果说16世纪至18世纪初,政治哲学的基础问题是宪政问题,那么,从18世纪末直至今天,政治哲学的基础问题就是治理的节制性问题,也就是自由主义的问题,而非国家的宪政问题。

自由主义注重多边利益和效用原则来调管个人、行为、言语、财富、资源、财产、权利等想要操控的一切,因而与国家理由的管治治理实践发生决裂。鉴于国家理由的管治总是发出抱怨“我们治理得太

少”，自由主义则信奉一个原则“我们不该被过度治理”。福柯发现依据国家理由的治理实践暗含了最优条件下治理的最大化，而自由主义则从社会出发询问“对社会来说为何必须进行治理”，并努力基于真相问题的思考进行内部的自我制约。福柯清楚地认识到我们只有阐发了与国家理由相对立的自由主义的治理体制，才能把握奠基于人口的“生命政治”。

福柯把生命政治看作西方自 18 世纪起试图使人口特有的现象向治理实践提出的各种问题变得合理化的某种方式。鉴于健康、卫生、出生率、寿命和人种等这些人口的重要因素并未被福柯系统地、深入地研究，我们可以恰当地说，诚如福柯自己所言本年度课程只是“生命政治”的导论，福柯在此主要探讨的与其说是“生命政治”，还不如说是“生命政治”的合理性框架——作为治理技艺的自由主义。或者我们可以更为恰当地把福柯这一年度的课程题目《生命政治的诞生》理解为“生命政治在自由主义框架下诞生”。福柯始终询问：尊重法律主体和个体创造性自由的自由主义，会以何种规则来重视和管理人口现象及其特殊问题？显然，福柯并不把自由主义看作一种政治理论、一种意识形态，而是看作使治理活动合理化的方法和原则。什么是治理活动的合理化呢？福柯的答案是：以最小的经济和政治成本获得最大的治理效果。

作为对治理实践的批判的反思，不同时期的自由主义有不同的思想样态，表达了对有关治理术所作的不同批判。18 世纪自由主义揭露了经济活动的最佳运转与治理效果的最大化之间的对立和分歧，在对经济活动的治理是否合理这一问题的探讨上，重商主义、官房主义逐渐被重农主义所取代。当然，福柯并没有详尽阐释各种自由主义样式，而是通过德国秩序自由主义和美国新自由主义这两个当代事例来展现过度治理是如何被揭露其特有的非合理性的。德国秩序自由主义批判纳粹主义、经济统制主义、国家社会主义、苏维埃社会主义的过度治理，而保护和发展在制度框架和法律框架内形成的市场经济。而美国新自由主义则批判新政策、战时计划经济和战后宏大经济社会规划所实施的过度治理。虽然这两种自由主义都指出了过度治理所带来的官僚政治、机构臃肿、权力机制僵化、妨碍经济、破坏市场等危险后果，但鉴于德国自由主义诉诸社会干预政策来增强市场对价格的

调节,美国新自由主义则把市场机制推广到并非经济的社会领域。但按照福柯的说法,无论哪一种自由主义,其合理性具有的特征就是如何把治理技艺的合理化原则莫基于被治理者的合理行为之上。合理化原则从治理者转移到被治理者,治理对象从法律世界到经济世界直至市民社会,福柯向我们勾勒出了西方治理史上一次又一次重大转型。而政治就是那些处于相互关系中的不同治理技艺之间的游戏。

鉴于以往学者们往往认为国家具有一种内在的扩张活力,不同形式的国家之间具有传承性和关联性,并在国家内在发展及其机制方面、在国家化的治理术中去探寻极权制度的根源,福柯则拒绝接受这种膨胀主义和连续主义国家观,而把纳粹主义等这样的东西方极权制度的根源归于他所说的非同寻常的政党治理术,因为政党治理术的强化导致了国家治理术的弱化。表面上看,极权国家是国家强化、国家化的集中体现、最高体现,但从现实和历史相统一的角度看,政党的强化以人民的名义恰恰弱化了国家。而自由主义针对国家权力实施的连续抵抗,又在弱化国家的进程中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人们对国家抱敌视态度,对国家患上了恐惧症,但并未弄清楚自己所敌视、恐惧的“国家”具有何种性质、状态和现实活动。虽然福柯在下一年度的课程中并未如他所设想的去探讨政党治理术,但他已经认识到人民、国家、政党三者之间的复杂关系以及政党治理术的特殊性、重要性。在国家问题上,福柯向我们展现了其研究视角的独特性、研究方法的多样性和思想评论的创新性。

不同语言之间的翻译始终是一桩艰难的事。西语不同语言之间的翻译尚属不易,更何况是中西不同语言之间的翻译了。受多重主客观条件的限制,对无论是概念、句子,还是思想的理解和翻译都会有程度不一的局限性。译者所能做的,就是尽力做到少出错,不出大错。尽管我们尽了较大努力,但由于学识有限,译文难免会有这样或那样的不妥甚至讹误之处,还望读者谅解、批评指正,以便本译著在修订再版时予以改正。

如同绝大多数哲学文本,本书的有些概念、术语很重要,但含义往往并不单一、确定。我们也是知其不可译而译之。如果读者能在本年度课程的上下文中并结合其他相关论著读解这些概念的确切含义,那么这对于全面、确切把握福柯政治哲学思想是至关重要的。翻译是一

个学习的过程、理解的过程。我们的翻译是尝试性的、摸索性的,期待学界同行和广大读者提出建设性意见。“生命政治”、“国家理由”、“管治”、“治理”、“治理术”等就是这样一些重要的概念。

“biopolitique”为何译成“生命政治”,而非“生物政治”?主要是结合福柯在多个文本使用该词所要表达的含义,都涉及对生命、健康、卫生、寿命、出生率等人口因素所实施的治理技艺,而且生命和人口的特殊问题都是在自由主义这种政治合理性内部被设问的。政治经济学、统计学是针对人口和生命的治理实践所运用的手段。很显然,“biopolitique”不能译成“生物政治”。

“raison d'État”,有的译成“国家理性”,有的译成“国家理由”。其实,与其他哲学概念具有多义性一样,“raison”既有理性之意,也有理由之义。而在翻译实践中,多义词一旦译成中文,往往只能显出其中一义。我们把“raison d'État”译成“国家理由”的理由是:“国家理由”是指以国家为名义的理由,指一个国家为了追逐其国家利益而牺牲道德、法律等迫切需要来为自己的对内政治辖治和对外外交实践等行为进行辩解。简言之,“国家理由”就是为任何国家行为作辩护的理由。如果“朕即国家”,那么,“国家理由”就是君主以国家之名来为自己的过度治理进行辩护。

“police”,有的译成“治安”,有的译成“公共管理”。“police”译为“治安”显得太过狭隘,缺了“管”的一面,而译为“公共管理”又显得过于宽泛,少了“治”的一面,我们把它译为“管治”。管治与外交—军事技术一起构成了治理技艺得以在权力关系领域内展开所设置和倚重的两大政治技术,指的是一整套可以维持国内良好秩序、用好国力以增强国力的方法、法规和技术。如果说外交—军事技术旨在谋求国与国之间的平衡关系,那么,管治则主要是为了在维持国内良好秩序与最大限度增强国力之间确立起可控的关系。管治情况在不同国家有不同的表现和进展。

“gouvernement”不能译成太刺眼的、具有浓重政治色彩的“统治”,我们在绝大多数场合把它译为更为中性的“治理”,在少数段落把它译为“政府”。按照福柯的说法,君权统治法律臣民,而政府则治理人口。福柯重视道德(自身的自理)、家政学(家庭的治理)与政治学(国家的治理)这三者之间的连续性和相互关联。“治理术”(gouvernementalité)、

“治理技艺”(art de gouverner)是与“治理”相关的概念。“治理技艺”就是以经济形式并按照经济模式来行使权力的艺术。福柯把使特殊而复杂的权力形式得以实施的(由制度、程序、分析、反思计算和策略所构成的)整体、得以彰显的趋势以及司法国家得以向行政国家转变的过程称作“治理术”(gouvernementalité)。在16世纪末、17世纪和18世纪,当治理术实际成为一个被精打细算和深思熟虑的政治实践时,近代国家就诞生了。福柯以“治理”(gouvernement)概念为主线,追踪了其侧重点由“领土国家”(État territorial)转向“人口国家”(État de population)这样一种政治知识产生的过程。

本书翻译期间恰逢法国巴黎高师哲学系 Claude Imbert 教授应邀来复旦大学讲学,若干概念的理解和相关思想的把握得到了 Claude Imbert 教授的启发和指点,在此谨表真挚的谢意!

我们要感谢上海人民出版社第二编辑部的顾兆敏先生、屠玮涓女士对本书翻译的联络、编辑等所做的辛勤工作和提出的宝贵建议。

本译著是2010年“上海曙光计划跟踪项目”《福柯政治哲学研究》的阶段性成果之一。

2011年7月于复旦光华楼西主楼

除了休假的 1977 年,米歇尔·福柯从 1971 年 1 月至 1984 年 6 月去世,一直在法兰西学院(Collège de France)授课。其教席名为:“思想体系史”(Histoire des systèmes de pensée)。

这一教席由法兰西学院教授委员会根据于勒·于伊曼(Jules Vuillemin)的建议,创立于 1969 年 11 月 30 日,以替代让·伊波利特(Jean Hyppolite)直到其辞世所担任的哲学思想史教席。1970 年 4 月 12 日,该委员会选举米歇尔·福柯持有这一新教席。^①当时他 43 岁。

1970 年 12 月 2 日,米歇尔·福柯讲授第一堂课。^②

法兰西学院的教学要遵守一些特别规定。教师们每年必须教授 26 个小时课程(其中最多一半可以是研讨班形式^③)。他们每年都须展示一个新的研究,以迫使他们每次都更新其教学内容。课程和研讨班的参与完全是自由的,无需注册和文凭。并且教授什么都不管^④。在法兰西学院的用语中,人们说教授们没有学生只有听众。

米歇尔·福柯的课程在 1 月初至 3 月末的每个星期三举行。众多的听课者动用了法兰西学院的两个阶梯教室,他们包括学生、教师、研究人员、好奇者,其中还有许多外国人。米歇尔·福柯曾经常抱怨

① 在为其候选资格所编写的小册子中,米歇尔·福柯用这样一句话总结道:“应当开始研究思想体系史”(《职衔与业绩》,载于《言与文》,1954—1988, D. 德福尔(D. Defert)和 F. 艾华德(F. Ewald)主编,与 J. 格拉朗吉(J. Lagrange)合作,巴黎,伽利玛出版社,1994,四卷本;参见第 1 卷,第 846 页)。

② 1971 年 3 月,伽利玛出版社将以《话语的秩序》为书名出版该堂课内容。

③ 福柯的讨论班一直开到 20 世纪 80 年代初。

④ 在法兰西学院的范围内。

他和“听众”之间的距离以及课程形式所导致的交流很少^①。他渴望研讨班这种真正集体工作的场合。他为此做过不同的尝试。最后几年,在课程结束后,他花费很长的时间来回答听众的问题。

1975年《新观察家》周刊的记者热拉尔·帕迪让(G rard Petitjean)这样描述课堂气氛:“当福柯快速走入教室,雷厉风行,就像某人一头扎入水里,他挤过人群,坐到椅子上,推开录音机,放下讲稿,脱下外套,打开台灯开始讲课,一秒也不耽误。扩音器传出响亮、有力的声音,这是大厅里唯一的现代化工具,从仿大理石的灯罩发出的光使教室不太明亮。教室有300个座位,挤了500人,没有一点空地……没有任何演说效果,(授课)清晰并且效率高。没有一点即兴发挥。福柯每年有12个小时在公共课堂上解释他在上一年研究工作的意义。因此他精炼到最大程度并且加以补充,就像写信之人到稿纸最后一页时仍意犹未尽。19时15分,福柯结束讲课。学生们匆忙走向讲台。不是为了与其交流,而是关掉各自的录音机。没有提问,在嘈杂的人群中,福柯是孤独的。”对此福柯谈到:“应当能够探讨我所讲的。有几次,当课讲得不太好时,不需要太多,只需一个问题就可以重新改变状况。但是这样的问题从没有出现过。在法国,群体效应使一切真正的探讨变得不可能。因为没有反馈渠道,授课被戏剧化了。我和那里的人们是表演者或杂技演员与观众的关系。当我讲话完毕,就有一种完全的孤独感……”^②

IX 米歇尔·福柯像一名研究者一样从事教学:探索未来的著作,开拓诸多问题化领域,这更像是对将来可能的研究者发出的邀请。因此,法兰西学院的课程并不复述已出版的著作。这些课程并不是初稿,尽管著作和课程的论题可能是相同的。这些课程有自己的地位,属于在福柯实施的全部“哲学活动”中的一个特殊话语机制。福柯在其中特别地展开了一种知识/权力关系谱系学的提纲,并依据这个提纲,从1970年起,他开始思考其工作——这与之前他所掌控的诸话语

① 1976年,福柯希望(但无效)减少听众人数,曾把上课时间从下午的17:45改为上午9:00(见《必须保卫社会》第一课[1976年1月7日]的开头,《必须保卫社会》[法兰西学院课程:1976年],M. 贝尔塔尼 & A. 冯塔纳主编,巴黎,伽利玛与瑟依出版社,1997年)。

② 热拉尔·帕迪让:《法国大学中的伟大布道者》,刊于《新观察家》1975年4月7日。

形态之考古学的提纲相对照。^①

课程在现实中同样具有作用。来上课的听众并不仅仅被一周接一周建立起来的叙事所吸引,也不仅仅因为受到严密阐述的诱惑,他们同样可以从中找到对现实的想法。米歇尔·福柯的艺术在于用历史诊断现实。他会讲到尼采或者亚里士多德,讲到 19 世纪的精神病学鉴定或者基督教牧师守则,听众总能从中得到关于当下现实和同时代事件的阐发。福柯在课堂上的特有能力和博学、个人介入和对事件研究这三者之间精妙的交错呼应。

20 世纪 70 年代,磁带录音技术得到发展和完善,米歇尔·福柯的教室很快采用它。课程(以及一些研讨课)的内容因此被保存下来。

这次出版采用米歇尔·福柯公开的讲授内容作为参照,并最大可能地将其逐字记录^②。我们希望能按照原样成书。但是从口头到书面的转换需要编者的介入,至少需要标点和分段。原则一直都是最大可能地与实际所讲课程一致。

X

当有必要时,重复和反复讲述部分会被删除,断裂的句子会被重新连上并且错误的句法结构会被修正。

省略号表示录音无法听认。当句子模糊不清时,在括号()中用连接词或附加成分表示。

页脚的星号表示米歇尔·福柯所采用的注释与课上所讲的相比有含义上的差别。

全部引用都被核对过,所涉及的参考文献也已标明。校勘仅局限于澄清含混之处,阐明暗示和确定校勘之处。

为了方便阅读,每课之前都配有简短的提要来指出重要关联。

课程内容之后附有曾在《法兰西学院年鉴》发表过的课程概要。米歇尔·福柯通常在 6 月份编写,即在课程结束之前的某段时间。对他来说,这是回顾式地指出“课程”意图和目的的机会。它构成了最好的“课程”简介。

① 尤为参见《尼采·谱系学·历史》,载《言与文》第 2 卷,第 137 页。

② 主要采用吉尔贝尔·布尔莱(Gilbert Burlet)和雅克·拉格兰吉(Jacques Lagrange)的录音,现存于法兰西学院和舒尔史瓦(Saulchoir)图书馆。

每本书结束时都由编者负责说明“授课情况”：其目的是介绍给读者一些生平、思想和政治上的背景基础知识，将本课程置于已出版著作中并且指出其在所使用的资料汇编(corpus)中的地位，以便利于理解以及避免由于遗忘授课情境所可能导致的误解。

《生命政治的诞生》这门课程讲授于1979年，由米歇尔·塞内拉尔(Michel Senellart)编辑。

通过法兰西学院课程的这次编辑出版，米歇尔·福柯“工作”新的一面得以面世。

XI 确切地说，这并不是未发表作品的出版，因为这次出版再现了米歇尔·福柯公开的讲话，在其所用的书写载体之外，这个讲话很值得研究。米歇尔·福柯笔记的拥有者达尼埃尔·德福尔(Daniel Defert)许可编者查阅了笔记。在此表示十分感谢。

这次法兰西学院课程的出版经由米歇尔·福柯的继承人授权，他们希望此次出版能够在无可争议的严肃性中满足法国和国外的苛刻要求。编者们努力不辜负他们给予的信任。

弗朗索瓦·艾华德(François Ewald)

阿莱桑德罗·冯塔纳(Allessandro Fontana)

目 录

译者的话:生命政治在自由主义框架下诞生.....	1
前言	1
1979 年 1 月 10 日	1
方法问题——假设不存在普遍概念(universaux)——去年课程小结:国家理由(raison d'État)之治理(gouvernement)的有限目标(外部政策)和管治国家(État de police)的无限目标(内部政策)——法律作为国家理由之外部限制原则——今年课程内容前瞻:政治经济学作为治理理由的内部限制原则——本次研究的关键:一系列实践活动之关联——真理机制以及它在现实中的效应——何谓自由主义	
1979 年 1 月 17 日	24
自由主义与 18 世纪新治理技艺的使用——自由主义治理技艺的特点(I):(1)市场成为形成真理之场所而不再只是公正化(juridiction)领域——方法问题。围绕疯癫、刑罚、性所进行的研究的关键之处:勾勒出关于各种“真言化体制”(régimes de vérité)的历史——对知识(savoir)的政治批判的本质——(2)对国家公共权力之行使的限制问题。两种类型的解决途径:法国的司法激进主义和英国的功利主义——“效用”(utilité)问题与国家公共权力的限制——关于历史中的异质身份的评注:策略逻辑对比辩证逻辑——作为新式治理术算符的“利益”(intérêt)概念	
1979 年 1 月 24 日	43
自由主义治理技艺的特点(II):(3)欧洲平衡问题与国际关系问题——重商主义中的经济和政治考量。重农主义者们的和亚当·斯密所认为的市场自由原则:一种新的欧洲模式的诞生——	

出现一种延伸到全球范围的治理理由。举例：海洋法问题；18世纪的永久和平之设想——新的自由主义治理技艺的若干原则：“治理的自然主义”；自由的生产——自由仲裁问题。其工具：(1) 风险的管理与安全机制的运用；(2) 训戒式(*disciplinaires*)监控(边沁的全景敞视主义)；(3) 干预主义政策——对自由及其危机的管理

1979年1月31日 63

国家恐惧症——若干方法问题：将一种国家理论排除在权力机制分析之外，此举的意义和关键之处——新自由主义的治理实践：1948—1962年间的德国自由主义；美国新自由主义——德国新自由主义(I)——其政治经济背景——1947年艾哈德(Erhard)召集的专家委员会。其计划：放开价格及限制政府干预——艾哈德在1948年所定义的介于无政府主义和蚁民国家(*Etat-termite*)之间的第三条道路——此道路的双重意义：(a) 对经济自由的尊重是国家的政治代表性的条件；(b) 经济自由制度是政治主权形成的开端——当代德国治理术的根本特征：经济自由作为法律正当性和政治共识的源头——经济增长，一种能与过去决裂的新历史观的方针——自由主义政治下的基督教民主主义和社民党(SPD)的集合——自由主义治理的原则和社会主义治理之合理性的缺失

1979年2月7日 87

德国新自由主义(II)——其问题：经济自由如何既能奠基又能制约国家——新自由主义理论家们：W. 欧肯、F. 伯姆、A. 穆勒—阿尔马克、F. 冯·哈耶克——马克斯·韦伯与资本主义之非理性的合理性(*rationalité irrationnelle*)问题。法兰克福学派与弗赖堡学派的回应——纳粹主义作为界定新自由主义目标所必需的灾难场(*champ d'adversité*)——19世纪以来自由主义政策在德国所遇到的阻碍：(a) 李斯特的贸易保护主义经济；(b) 俾斯麦国家社会主义；(c) 一战期间所实施的计划经济；(d) 凯恩斯类型的经济统制论(*dirigisme*)；(e) 民族社会主义的经济政策——新自由主义从德国历史的各个方面来对民族社会主义进行批判——理论上的结果：延伸对新政和贝弗里奇(Beveridge)计划的批判；经济统制论与国家权力的增长；大众化(*massification*)与统一化